

# 邓州市公安局邓十路交通安全设施 及邓州市交通信号控制系统升级改 造项目

项目名称：邓州市公安局邓十路交通安全设施及邓州市交通  
信号控制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2024-08-22

标段编号：2024-08-22-1

采购人：邓州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鼎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6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7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4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8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邓州市公安局邓十路交通安全设施及邓州市交通信号控制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邓州市公安局邓十路交通安全设施及邓州市交通信号控制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且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http://ggzy.dengzhou.gov.cn/>）登录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9 月 12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2024-08-22
- 2、项目名称：邓州市公安局邓十路交通安全设施及邓州市交通信号控制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849200.00 元  
最高限价：18492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41138104 20240826 002001	邓州市公安局邓十路交通安全设施及邓州市交通信号控制系统升级改造项目-1 标段	1849200.00	18492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2）质量：合格
- （3）质保期：1 年
- （4）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5）采购内容：邓十路交通安全设施及邓州市交通信号控制系统升级改造，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中小微企业扶持、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的法人或负责人或其他组织；

3.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以来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公司财务状况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仅需提供月度财务报表）

3.3、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不早于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 年 09 月 02 日至 2024 年 09 月 06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  
（<http://ggzy.dengzhou.gov.cn/>）登录交易系统

3. 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  
（<http://ggzy.dengzhou.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采购文件下载。（详见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专区）。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09月12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  
（<http://ggzy.dengzhou.gov.cn/>）

####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时间：2024年09月12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请各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2）潜在供应商务必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内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15036295352。各供应商需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递交秘钥）。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119.3.173.167/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1381](http://119.3.173.167/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1381))

(4)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 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 造成签到 (递交密钥) 截止时间内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 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磋商 (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无法确认的), 不再执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流程技术不熟悉可自行携带电脑到交易中心技术办公室外休息区操作)

(5)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 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磋商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 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 真实有效, 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予以审验, 该供应商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 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邓州市公安局

地址: 邓州市团结路

联系人: 孙先生

联系方式: 0377-627832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如有)

名称: 河南鼎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 283 号国家大学科技园

联系人: 徐女士

联系方式: 1927173652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徐女士

联系方式: 19271736528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功能配置参数	单位	数量
1	<p>面罩规格：圆形Φ400mm；</p> <p>面罩材质 玻璃；</p> <p>外壳材质：铝压铸，表面处理：黑色喷塑哑光；</p> <p>工作温度：-40 ~ +85℃ ；</p> <p>相对湿度：≤93%；</p> <p>可视距离：450m，可视角度 30° ；</p> <p>工作电压：AC176~264V，50HZ；</p> <p>绝缘电阻：≥500MΩ，介电强度≥1440V；</p> <p>执行标准：信号灯 GB14887-2011；</p> <p>LED 数量：信号灯：红 90，黄 90，绿 90；</p> <p>LED 直径：Φ5mm，单管电流 18mA；</p> <p>LED 寿命：≥70000 小时；</p> <p>LED 波长：红：（620-625nm）绿：（503-507nm）黄：（592-594nm）；</p> <p>中心亮度/光强：5000~15000 cd/m²；</p> <p>功率：≤20W；</p> <p>防护等级 IP53；</p>	组	36
2	<p>壳体材质：铝压铸，表面处理：黑色喷塑哑光；</p> <p>面板结构：双“8”段码式，单位一体式密封结构；</p> <p>显示颜色：十位红绿双色，个位红、黄、绿三色；</p> <p>绝缘性：带电部分和箱体之间绝缘电阻大于 10MΩ，绝缘耐压大于 1.5KV；</p> <p>安装方式：横装；</p> <p>工作电压：AC180~260V，50HZ；</p> <p>绝缘电阻：≥500MΩ，介电强度≥1440V；</p> <p>LED 数量：信号灯：红 378，黄 112，绿 252；</p> <p>LED 直径：Φ5mm，单管电流 18mA；</p> <p>LED 寿命：≥50000 小时；</p> <p>LED 波长：红：（620-625nm）绿：（503-507nm）黄：（592-594nm）；</p> <p>可视距离：450m，可视角度 30° ；</p> <p>工作温度：-40 ~ +85℃，相对湿度 5%-95%；</p> <p>执行标准：信号灯 GAT508-2014；</p> <p>中心亮度/光强：4000~15000 cd/m²；</p> <p>功率：≤20W；</p> <p>防护等级：IP53；</p>	台	12
3	<p>支持 16 个主相位，16 个跟随相位，并支持主相位重复运行，满足周期内交通流重复放行及参数独立设置</p> <p>支持不小于 24 路独立信号输出</p> <p>信号机应具有独立于灯具驱动输出电路的黄闪控制装置，信号机无法正常工作时，应能通过独立的黄闪控制装置将信号输出切换为黄闪状态</p> <p>支持对不小于 48 路道路交通信号灯进行控制</p> <p>支持不小于 108 个周期方案，包含 54 信号控制周期方案和 54 可变车道</p>	台	3

		<p>周期方案</p> <p>支持不小于 40 个周计划, 包含 20 信号控制周计划和 20 可变车道周计划</p> <p>支持不小于 32 个特殊计划, 包含 16 个信号控制特殊计划和 16 可变车道特殊计划</p> <p>支持不小于 224 个日计划, 包含 112 信号控制周计划和 112 可变车道日计划</p> <p>★支持每个路口可设置 8 个方向岔口 (正东、正南、正西、正北、东南、西南、西北、西北、东北), 每个方向岔口可设置 8 个进口车道和 8 个出口车道</p> <p>具备手动控制功能, 在手动工作模式下, 按一次手动按钮, 信号状态能按预定的相位要求改变一次: (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可变车道、潮汐车道、闸道通行方案设置及控制, 该路口其余车道红绿灯控制信号可独立运行</p> <p>方案放行灯色特殊控制, 包括: 全红、黄闪、关灯、红闪</p> <p>发送方案过程中断电/断网, 设备重启/恢复网络后无异常, 正常运行原来的周期方案; 发送方案成功后断电/断网, 设备重启/恢复网络后无异常, 正常运行新的周期方案</p> <p>具有流量采集功能, 可接入车辆检测器, 实现交通流量数据采集功能, 并支持通过平台导出流量数据, 生成流量统计报表。</p> <p>支持车检器接入并接收数据, 可按固定间隔或信控周期获取每个车道的车流量、平均车速、平均车头时距、时间占有率、排队长度数据。</p> <p>★具有手控面板连接指示灯, 用来判断当前是否为手动控制模式; (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具有 3 种严重故障指示灯: 绿冲突故障, 信号灯所有红灯熄灭, 信号灯组红灯、绿灯同时点亮。(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4	红绿灯系统辅材及安装调试	6.5 米立杆 7 米横臂立杆、管箍、商砼、基坑开挖、开挖运输、道路修复、16 芯信号线、顶管、插排、胶带、水晶头、管材等	套	1
5	智慧交通系统	<p>1、支持 5000 个用户同时在线, 支持 10W 个用户管理</p> <p>★ 2、支持 1、4、6、8、9、13、16、20、25、36、64 或自定义等 12 种分割选择 (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 3、支持窗口预览无分割、1+3 模式、1+5 模式等 3 种分割模式选择, 支持再分割子画面拖移, 实现视频局部放大的功能。(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4、支持在特定网络、硬件条件下打开预览延时不超过 1 秒</p> <p>5、支持根据鼠标模拟, 根据鼠标位置与窗口中心距离自动调整转动速率、方向</p> <p>6、支持录像锁定、剪切及下载, 支持同时 5 路录像下载</p> <p>★ 7、支持在线或离线谷歌地图、在线或离线高德地图、在线或离线天地图等 3 种、6 类地图接入 (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8、支持实时视频、录像文件以方向模式追踪, 可设置距离大小 1000m、2000m、5000m、10000m、展示方向上最近的 8 个监控点, 追踪轨迹在地图上绘制</p> <p>9、支持在地图上设置重点场所、重点社区、重点路口, 定位和查看管理摄像机的视频图像和录像回放</p> <p>10、支持以开始时间、结束时间、车牌号码 (包含无牌车)、号牌种类 (小型汽车、或大型汽车、或领使馆汽车、或境外汽车、或外籍汽车、或低速汽车、或拖拉机、或挂车、或教练车、或临时行驶车、或警用汽车、或警用摩托车、或轻便摩托车、或摩托车、或农用车、或港澳入出境汽车、或武警号牌、或民航号牌、或纯电动新能源小车、或混合新能源小</p>	套	1

	<p>车、或纯电动新能源大车、或混合新能源大车、或未识别等 32 种号牌), 车辆类别, 车辆品牌, 局部特征 (纸巾盒、挂件、年检标、遮阳板、天窗、备胎、行李架、未系安全带、打手机、号牌污损、渣土车遮盖、天窗站人、撞损、抱小孩、卡片、后备箱打开、喷绘、黄标车) 等条件进行特征检索, 查询结果包含车牌号码、号牌种类、车系等要素字段, 支持以 EXCEL 格式导出所选数据或全部数据</p> <p>★ 11、支持以或超速、或欠速、或压黄线、或闯红灯、或不按导向箭头行驶、或压白线、或逆行、或违法占用非机动车道、或不按车道行驶、或违反禁令标志指示、或违法左转、或违法右转、或违法掉头、或违法停车、或违法变道、或违法倒车、或交通滞留、或黄牌占道、或有车占道、或闯黄灯、或驾驶员抽烟、或驾驶员打电话、或主驾驶员不系安全带、或遮挡号牌、或黄网格违法停车、或交通抛洒物、或未礼让行人、或受限车牌、或压停止线、或路肩行驶、或禁止通行、或大弯小转、或右转不礼让横向直行、或右转不礼让直行行人、或车辆加塞、或大客车夜行、或未按规定依次通行、或车辆拥堵禁入、或左转未礼让直行、或禁行 (尾号限行) 或不按规定使用远光灯、或违法鸣笛、或副驾驶员不系安全带、或超限违法、或预违停、或 B 类违法停车、或 C 类违法停车、或 D 类违法停车、或禁货、或违法进入待行区、或开车玩手机、或重点车限行、或单双号限行、或车牌污损、或未知等 55 种违法类型, 日期、时间, 车牌号码, 或小型汽车、或大型汽车、或领事馆汽车、或境外汽车、或外籍汽车、或低速汽车、或拖拉机、或挂车、或教练车、或临时行驶车、或警用汽车、或警用摩托车、或轻便摩托车、或摩托车、或农用车、或港澳入出境汽车、或武警号牌、或民航号牌、或纯电动新能源小车、或混合新能源小车、或纯电动新能源大车、或混合新能源大车、或未识别等 32 种号牌, 通道, 或红色、或橙色、或黄色、或绿色、或蓝色、或青色、或紫色、或黑色、或白色、或灰色、或粉色、或棕色、或其他颜色、或未识别等 14 种颜色, 车道、车速等条件的过车违法查询、结果以 Excel 格式文件导出或导出全部 (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12、支持包含不限于根据车牌号码、号牌种类、布控开始/结束时间、布控原因、是否短信报警、布控类型等条件进行设置按车牌布控</p> <p>13、支持包含不限于根据开始/结束时间、通道选择、车牌号牌、号牌种类、库类型、库名称、车辆类别、车辆品牌、布控状态 (待审核、布控中、已撤控、已过期、不通过)、布控类型 (假/套牌车、涉案车辆、其他车辆) 等条件查询进行布控查</p> <p>★ 14、支持包含不限于根据车牌号码、号牌种类、卡号、布控开始/结束时间、布控原因、是否短信报警、布控类型等条件进行设置按 RFID 布控 (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15、支持以日期、时间, 骑车人数, 或行人、或自行车、或二轮车、或三轮车、或其他等 5 种目标类型, 或红色、或橙色、或黄色、或绿色、或蓝色、或青色、或紫色、或黑色、或白色、或灰色、或粉色、或棕色、或其他颜色、或未识别等 14 种颜色等条件的非机动车过车查询、结果以 Excel 格式文件导出或导出全部</p> <p>16、重点车车辆库: 支持新增、修改、删除重点车辆库, 支持包括号牌类型、号牌种类、重点车辆类型、机动车所有人、单位名称、所有人身份证、单位名称、单位电话、单位负责人、管控状态在内的字段信息维护, 支持重点车辆模板下载后进行批量导入, 支持批量删除重点车辆</p> <p>17、重点车限行区域参数配置: 支持设置重点车限行规则的名称、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等字段, 支持针对某一类型的重点车进行限行, 支持关联最多 16 个行驶区域; 支持对单个重点车限行规则的新增、修改、删除、停用功能, 支持按照名称、启用状态、开始结束时间查询对应限行规则; 支持多个重点车限行规则的批量删除功能</p> <p>★ 18、建档审核: 建档审核页面支持展示的数据包括: 抓拍图、号牌号码、车牌图片、建档状态、车辆类型、置信度、抓拍时间、抓拍地点,</p>		
--	---	--	--

		<p>其中车牌号码和车辆类型支持编辑更新。支持对建档不通过的档案选择建档不通过的原因，便于用户做其他业务的分析；支持查看车辆置信度最高的5条的二次分析数据，建档通过后，支持24小时内更新档案信息。（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19、数据导入：支持手动导入车辆数据，支持导入的数据源包括：四类大客车数据、各省重点车、重点车辆预警数据、非现场违法数据、现场违法数据、重点风险大客车；一张表最多支持导入10000条数据；支持导入的格式：EXCEL（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6	智慧信控	<p>1、平台支持展示全部路口，同时支持筛选不同控制模式、不同运行状态的信号机。控制模式包括：定时控制、全红控制、黄闪控制、关灯控制；运行状态包括：在线、离线、故障。</p> <p>★2、支持创建文件夹，支持将路口添加至关注文件夹；（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3、支持按照名称搜索信号机，同时可以收缩路口列表-我的关注栏。</p> <p>4、支持框选、点选工具，支持报警信息和锁定信号机收起。</p> <p>5、支持实时展示故障信息，可以对故障信息是否首页提醒进行设置，可以忽略某台信号机某个类型的故障信息，忽略有效时间为再次出现该故障的时间。</p> <p>6、支持设置不同报警信息是否支持展示，自由设置需要展示的报警类型。</p> <p>7、支持展示正在锁定状态的路口。</p> <p>8、支持展示已经设置临时方案的路口。</p> <p>9、支持展示路口车道信息，实时灯态和倒计时信息，支持展示信号机实时时间。</p> <p>10、平台支持对信号机配置临时方案、实时灯态展示、手动控制、临时方案下放、阶段时长更改、视频查看、渠化图配置等；</p> <p>11、平台支持特勤任务添加、预设相位、任务列表查看、任务执行、线路修改、视频追踪、历史概览及特勤任务详情查询；</p> <p>★12、支持在路口监控右侧视频栏查看视频，支持对球机预置位进行设置；（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13、支持展示路口车道信息，实时倒计时信息，支持通道锁定操作；（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14、支持列表模式查看重点关注路口；（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15、支持在同一窗口打开多个路口监控，同时可以选择视频进行观看；（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16、支持路口、路段新增、批量导入配置、周期方案、方案模块等应用；</p> <p>17、支持在使用帮助窗口查看配置参数中每个步骤操作描述和gif动图；</p> <p>18、支持按照不同路口类型和灯组状态管理周期方案模板；</p> <p>19、支持在特勤任务执行过程中，对任务线路和预设相位进行修改；</p> <p>★20、支持在特勤任务执行同时打开视频窗口查看；（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21、支持查看特勤任务指标统计数据，包括：执行次数、总里程、设计信号机、涉及监控、线路修改次数等；（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22、平台支持对各个信号机日志进行查询；</p> <p>23、平台支持对所有信号机校时情况进行统计，支持对各个信号机手动校时和一键全部校时；</p>	套	1
7	信号机管理	<p>1、支持通过点击干线起终点，根据最短路径快速添加干线。支持路口绿波方向自动推荐</p> <p>★2、按照时段划分、方案生成、方案下发的步骤进行绿波优化。支持在时段划分、方案生成步骤中设置人工干预点，对每个步骤的优化结果进行人工调整。支持一键优化，自动执行时段划分和每个时段的绿波方案生成。（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3、支持主次兼顾和主路优先两种配时策略</p> <p>4、支持自动判断双周期路口</p>	路	120

		<p>5、支持设置绿波连续的路口，以保证绿波车队在特定重点路口尽量不停车通过</p> <p>★6、支持对各路口各方向的排队清空时间进行设置（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7、支持展示绿波预期的正反向带宽、通过能力、停车次数、设计速度</p> <p>★8、支持自动对优化方案和原始方案进行对比，并进行告警，包括：相序变更、绿信比大幅减小；支持查看原始方案进行校对（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8	服务器	<p>管理功能：集成 BMC 芯片，支持 IPMI2.0、SOL、KVM Over IP、虚拟媒介等高级管理功能</p> <p>可用性：高效能、热插拔冗余电源</p> <p>安装方式：标准机架式导轨安装</p> <p>储存环境湿度：运输存储 20%~93% RH</p> <p>储存环境温度：存储-40℃~+60℃（-40°F~+140°F）</p> <p>工作环境湿度：工作时最大相对湿度 80%RH（40℃）；工作时 35%~80% RH</p> <p>工作环境温度：工作时+5℃~+45℃（+41°F~+113°F）</p> <p>整机功耗：满配最大不超过 280W</p> <p>电源：双电源/550 W/</p> <p>散热：4 个热插拔风扇模组，支持 N+1 冗余</p> <p>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位于机箱后部；2 个 USB 3.0 接口，位于机箱后部，机箱前部可选配 2 个 USB3.0 或者 USB2.0；1 个 VGA 接口，位于机箱后部，可选配支持前置 VGA；可选配 1 个串口，位于机箱后部；2 个 Micro SD 卡插槽，位于机箱内部；</p> <p>网卡：双口千兆 RJ45 网卡+四口千兆 RJ45 网卡+板载双口千兆 RJ45 网卡</p> <p>固态硬盘（SSD）：配置 2 块 480G 2.5 寸-SATA 固态硬盘</p> <p>机械硬盘（HDD）：配置 2 块 2T 3.5 吋 7.2K 6GbSATA 热插拔硬盘；前置最高支持 12 个 2.5 寸或 3.5 寸热插拔 SATA/SAS（本机配置一块 4 盘位 12G SAS 硬盘背板，超过 4 块硬盘需要额外配硬盘背板）</p> <p>内存：配置 4 条 16GB DDR4 2933 REG 内存；配置 16 根内存插槽，最大可扩展至 2 TB 内存，支持 RDIMM、LRDIMM、NVDIMM</p> <p>RAID 控制器：LSI SAS3008 SAS 卡（IR）</p> <p>处理器：2 颗 Intel Xeon 4210(R)×2.2G 9.6UPI 13.75M 10C 85W。</p>	个	2
9	900W 智能电警单元	<p>视频分辨率：4096×2336；</p> <p>支持多样性混合场景应用，集卡口电警机动车业务，全方位适配机动车道路交通场景；</p> <p>支持通过智能帧输出对象属性，包括车型分类、ID、车牌、车牌颜色置信度、车身颜色、车身颜色置信度等；</p> <p>★支持绘线显示功能，可在相机视频预览界面显示目前画线配置情况并标注每条线的名称；（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识别车标类型≥460 种。在天气晴朗无雾，车辆无遮挡，白天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夜晚辅助光照度不高于 30lx 的情况下进行测试：白天车标识别准确率≥99%；夜晚车标识别准确率≥99%；</p> <p>支持闯禁行记录功能，可对 4 种普通车型（包括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皮卡车）及 8 种特种车型（包括危化品车辆、普通罐车、渣土车、混凝土搅拌车、工程车、粉粒物料运输车、吸污车、环卫车）进行检测、抓拍记录、识别及图片存储；</p> <p>支持根据现场违章抓拍需求通过 web 界面设置事件优先级，事件优先级 1-17 可设，设置后可按事件优先级进行违章抓拍及图片存储；</p> <p>支持对非机动车载人数量进行检测，支持输出 1-4 的载人数，识别的结果可以通过 OSD 叠加至抓拍图片中；</p> <p>支持对车辆违法变道行驶、缓慢行驶、逆行、在车道内停车等行为进行</p>	台	2

	<p>违法检测抓拍；</p> <p>★支持视频流畅性调节功能，包括实时、普通、流畅等；</p> <p>在实时记录通行车辆的同时，支持主/副驾驶员人脸检测以及抠图功能，单车道场景下，主副驾驶员人脸抠图不小于 120×120 像素点；（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对支干车辆合并进主干车道时不礼让主干车道通行车辆的行为进行抓拍；</p> <p>支持对非机动车道、行人道上的机动车占道行为进行检查抓拍；</p> <p>★支持根据 11 个结果选择进行数据展示界面数据展示的自定义设置，包括序号、抓拍时间、事件类型、车道、车牌、车牌颜色、车速（km/h）、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标、全部；（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连续闯红灯事件检测功能，可对连续闯红灯事件进行报警；</p> <p>★支持图片预览界面单张或四宫格形式对抓拍图片进行展示；支持普通卡口/人员卡口模式切换；支持车辆逆行检测抓拍功能，白天捕获率≥99%；晚上捕获率≥99%；（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图片预览界面对抓拍图片进行放大、旋转、平移等操作；支持通过视频触发进行车辆抓拍，支持车牌识别、车身颜色识别、车型识别，通行车辆信息捕获和违章检测功能；支持设置卡口抓拍高速应用模式；（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对驾驶员行车时是否有打电话动作的检测。白天识别准确率≥99%；晚上识别准确率≥99%；</p> <p>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不少于 220 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等；</p>		
10	<p>500W 智能电警单元</p> <p>包含高清一体化嵌入式摄像机、室外防护罩、相机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等；</p> <p>设备可以采集黑白图像和彩色图像并融合显示；全天候输出彩色图像；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2816×2112，抓图分辨率不低于 2816×2112；</p> <p>支持双码流，且满足 H. 265&amp;H. 264 编码，超低延时，超低码率，压缩比高，处理灵活；</p> <p>支持一机并用，集卡口电警数十种违法抓拍业务、交通信息采集、事件检测于一体，适用于多种道路场景；</p> <p>支持配置内置补光灯，并可通过相机进行控制开启/关闭；</p> <p>支持对具备机动车电子标识识读功能，应能自动比对图像中与电子标识中的号牌信息；</p> <p>支持设置车辆抓拍位置到立杆的架设距离，并在视频图像中显示位置信息；</p> <p>支持红外模式下的车牌识别功能，白天识别准确率≥99.9%；晚上识别准确率≥99.9%；</p> <p>支持识别前车窗是否有悬挂物检测抓拍功能，白天识别准确率≥99%；晚上识别准确率≥99%；</p> <p>支持按车道、车辆行驶方向（左、直、右）和时段进行车辆流量、平均速度、车辆类型、占有率、平均车头时距、平均排队长度、道路状态等指标的统计，可生成图表。流量统计周期 1~15000s 可设，车流量相对误差不大于 1%；</p> <p>支持前排人数统计功能；</p> <p>★支持设置视频 3D 降噪功能，包括视频空域 3D 降噪及视频时域 3D 降噪，降噪等级 0~100 可分别设置，可通过菜单启用或关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车牌识别功能，白天准确率≥99.9%，晚上准确率≥99.9%；</p> <p>支持压线抓拍，白天准确率≥99%，晚上准确率≥99%；</p> <p>支持大型货车闯红灯抓拍功能，包括拖车、挂车、罐车、平板货车、集装箱牵引车、渣土车、吸污车等货车类型</p> <p>支持对超速（按所设超速阈值）行使的车辆进行检测抓拍功能；</p>	台	10

		<p>支持车距违章抓拍功能，当两车距离小于设定值，则抓拍后车；</p> <p>★支持对非机动车道上的有车占道行为进行检测抓拍；</p> <p>设备支持设置区域降噪功能，可通过菜单启用或关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禁左、禁右、禁止掉头检测抓拍功能，白天捕获率≥99%，晚上捕获率≥99%；</p> <p>支持 IE 浏览器设置室内、室外、白天、夜晚、普通、背光、顺光、低照度、高速运动、高度、超级夜景、自定义 1~9 场景模式的参数</p> <p>支持违章变道抓拍功能，白天准确率≥99%，晚上准确率≥99%；</p> <p>★支持闯禁行记录功能，可对 5 种普通车型(包括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皮卡车、大客车)及 9 种特种车型(包括危化品车辆、普通罐车、渣土车、混凝土搅拌车、工程车、粉粒物料运输车、吸污车、环卫车、冷链车)进行检测、抓拍记录、识别及图片存储，抓拍车型可配置。（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11	900W 智能卡口单元	<p>包含摄像机、室外防护罩、电源适配器等组成；</p> <p>图像分辨率不低于 4096×2336，像素≥900 万；</p> <p>设备采用先进的图像融合技术，夜间不得使用白光爆闪灯或外加频闪灯（正常环境光路口，电警可仅采用下挂灯）；</p> <p>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4096×2336，抓图分辨率不低于 4096×2336；</p> <p>具有 DC12V 电源输出接口，可对测速雷达等设备单独供电，测速雷达状态信息可查询；</p> <p>支持配合外接补光灯控制使用，支持闪光灯和频闪灯同步补光；</p> <p>支持自动采集车道、车流量、平均速度、车辆类型、占有率、平均车头时距、平均排队长度、时间段等交通信息数据并进行统计，支持自动上传采集的交通信息数据，上传时间间隔可设置；</p> <p>★支持 485 接口自动分配地址功能，在同一个 485 接口连接不同外部设备的情况下，支持通过 485 协议给每个外部设备分配不同地址编号，可独立配置各设备参数（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车牌识别功能：白天识别准确率≥99%；晚上识别准确率≥99%；</p> <p>支持车辆违章变道检测抓拍功能，白天捕获率≥99%；晚上捕获率≥99%；</p> <p>支持对超速(按所设超速阈值)行使的车辆进行检测抓拍功能，白天捕获率≥99%；晚上捕获率≥99%；</p> <p>★支持设置视频 3D 降噪功能,包括视频空域 3D 降噪及视频时域 3D 降噪,降噪等级 0~100 可分别设置,可通过菜单启用或关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普通卡口/人员卡口模式切换；</p> <p>支持车辆逆行检测抓拍功能，白天捕获率≥99%；晚上捕获率≥99%；</p> <p>★支持透明串口传输功能，开启摄像机透明串口服务功能后，在补光灯串口只连接本摄像机的情况下，可直接采用外部补光灯调试软件对补光灯进行参数读取和调试；（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通过视频触发进行车辆抓拍，支持车牌识别、车身颜色识别、车型识别，通行车辆信息捕获和违章检测功能；</p> <p>支持设置卡口抓拍高速应用模式；</p> <p>★支持单帧多区域曝光功能，可对图片和视频进行多个区域的曝光值设置：在抓拍图片和实时视频中对同一个画面的不同区域展示不同亮度场景，曝光区域可调，曝光亮度可调；（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对驾驶员行车时是否有打电话动作的检测。白天识别准确率≥99%；晚上识别准确率≥99%；</p> <p>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不少于 220 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等；</p>	台	2
12	500W	包含高清一体化嵌入式摄像机、室外防护罩、相机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	台	10

	智能卡口单元	<p>电源适配器等；</p> <p>设备可以采集黑白图像和彩色图像并融合显示，全天候输出彩色图像；</p> <p>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2816×2112，抓图分辨率不低于 2816×2112；</p> <p>支持双码流，且满足 H.265&amp;H.264 编码，超低延时，超低码率，压缩比高，处理灵活；</p> <p>支持一机并用，集卡口电警数十种违法抓拍业务、交通信息采集、事件检测于一体，适用于多种道路场景；</p> <p>支持配置内置补光灯，并可通过相机进行控制开启/关闭；</p> <p>对具备机动车电子标识识别功能的设备，应能自动比对图像中与电子标识中的号牌信息；</p> <p>支持设置车辆抓拍位置到立杆的架设距离，并在视频图像中显示位置信息；</p> <p>支持红外模式下的车牌识别功能，白天识别准确率≥99.9%；晚上识别准确率≥99.9%；</p> <p>支持识别前车窗是否有悬挂物检测抓拍功能，白天识别准确率≥99%；晚上识别准确率≥99%；</p> <p>支持按车道、车辆行驶方向（左、直、右）和时段进行车辆流量、平均速度、车辆类型、占有率、平均车头时距、平均排队长度、道路状态等指标的统计，可生成图表。流量统计周期 1~15000s 可设，车流量相对误差不大于 1%；</p> <p>支持前排人数统计功能；</p> <p>★支持设置视频 3D 降噪功能，包括视频空域 3D 降噪及视频时域 3D 降噪，降噪等级 0~100 可分别设置，可通过菜单启用或关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车牌识别功能，白天准确率≥99.9%，晚上准确率≥99.9%；</p> <p>支持压线抓拍，白天准确率≥99%，晚上准确率≥99%；</p> <p>★支持大型货车闯红灯抓拍功能，包括拖车、挂车、罐车、平板货车、集装箱牵引车、渣土车、吸污车等货车类型</p> <p>支持对超速（按所设超速阈值）行使的车辆进行检测抓拍功能；支持车距违章抓拍功能，当两车距离小于设定值，则抓拍后车；支持对非机动车道上的有车占道行为进行检测抓拍；（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设备支持设置区域降噪功能，可通过菜单启用或关闭</p> <p>支持禁左、禁右、禁止掉头检测抓拍功能，白天捕获率≥99%，晚上捕获率≥99%；（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 IE 浏览器设置室内、室外、白天、夜晚、普通、背光、顺光、低照度、高速运动、高度、超级夜景、自定义 1~9 场景模式的参数</p> <p>支持违章变道抓拍功能，白天准确率≥99%，晚上准确率≥99%；（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闯禁行记录功能，可对 5 种普通车型（包括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皮卡车、大客车）及 9 种特种车型（包括危化品车辆、普通罐车、渣土车、混凝土搅拌车、工程车、粉粒物料运输车、吸污车、环卫车、冷链车）进行检测、抓拍记录、识别及图片存储，抓拍车型可配置。（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13	电警 LED 频闪补光灯	<p>照射距离：照射距离不小于 20 米；</p> <p>支持频闪级联功能；</p> <p>色温范围 3000k~5500k；</p> <p>频闪频率：20、25、30、50、60、75、90、100、120Hz 9 档可选；</p> <p>频闪信号输出至 LED 灯板响应的时间≤45us；</p> <p>要求具备符合 GB/T 37958-2019《视频监控系统主动照明部件光辐射安全要求》的检测报告，且不超过 1 类危险；</p> <p>可根据环境亮度自动点亮或者熄灭补光灯，环境亮度阈值 10 档可调；</p> <p>支持补光灯亮度等级 1~255 级可调；</p> <p>支持环境感光功能，感光具备 0~15 级可调。支持光敏感光自动切换昼夜</p>	台	30

		模式;		
14	红灯信号检测器	指示灯: 1个电源指示灯, 1个工作指示灯, 16个检测指示灯; 信号输入: 可接入 16路 220V/AC 红绿灯信号; RS-485 接口: 4个 RS485 接口, 用于信息交互; 供电方式: AC100V~AC265V (50+2% Hz); 功耗: <3W; 工作温度: -40℃~+65℃; 工作湿度: 10%~90%RH (无凝结);	台	12
15	卡口闪光灯	集成 LED 和气体放电光源 ; 支持暖光 LED 频闪、暖光 LED 爆闪、白光氙气爆闪、红外氙气爆闪四种模式; 支持 LED 亮度等级 0~99 级可调; LED 光源色温: 3000K~6500K; 支持通过光敏进行红外和白光切换; 支持滤光片未启用情况下, 遮挡面积占爆闪灯总面积≤5%; 支持 LED 频闪熄灭时, 叶片自动切换成白光模式; 在距离补光灯 20 米处, LED 频闪亮度等级 20 级时, 中心光斑的照度不得超过 40lx; 支持在白光模式下触发氙气爆闪时, LED 爆闪不闪光; ★具备符合 GA/T1202-2022《交通技术监控成像补光装置通用技术规范》的检测报告; 眩光阈值增量(TI)值 TI≤2%; 氙气灯爆闪持续时间不高于 250 μs, LED 爆闪持续时间不高于 1ms; 支持在红外模式下气体放电爆闪时, LED 爆闪同步闪光; ★要求具备符合 GB/T 37958-2019《视频监控系统主动照明部件光辐射安全要求》的检测报告, 符合 0 类危险要求; (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	台	30
16	前端存储管理设备	内置 16 个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视频接入模式最大码流支持 288Mbps, 卡口合成模式最大码流支持 240Mbps; 支持同时对接 4 个屏幕, 支持按通道设置对应的屏号, 支持按行驶方向将不同方向的车辆信息发布到不同屏幕上; 支持将屏幕划分为 6 个区域, 各区域可独立配置数据类型、每页停留时间、显示风格, 移动速度, 字体颜色, 字体大小, 叠加元素; 支持设置最大速度阈值, 控制最大显示速度; 支持开启速度控制, 设置安全速度阈值、告警速度阈值、超速速度阈值及对应的字体颜色, 按速度区段区分显示字体颜色; 支持仅超速显示车速、卡口合成上传、违法合成上传、无牌车上传、警牌上传、车牌隐私保护等多种个性发布方式; 支持普通合成根据不同违法类型配置合成图中特写图序号; 支持按图片类型区分设置显示内容和字体颜色、是否启用语音播报及播报内容, 支持的图片类型有超速、违法变道、违法停车、预违停、违法倒车、逆行、卡口、未礼让行人、闯红灯、不按导向箭头行驶、车辆拥堵禁入、压白线、有车占道、右转不礼让行人、大弯小转、禁货; ★具有 onvif 协议控制三方云台设置选项; (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 可添加 IP 摄像机≥16 路, 支持网络高清视频和图片同时接入, 总码率不小于 300Mbps; 支持将 1/2/3/4/5/6 张原始图片进行合成, 支持多种合成形状选择, 图片顺序可任意修改; 支持去除原始图片黑边; 支持超速检测和欠速检测。可分别设定高限速和低限速值; ★支持根据 24 个结果选择进行数据展示界面的自定义设置, 包括图片索引号、通道号、车道号、大小、存储时间、抓拍时间、图片类型、车牌、车牌类型、车牌颜色、车身颜色、对象类型、速度、车标、主驾驶安全带状态、副驾驶安全带状态、主驾驶遮阳板状态、副驾驶遮阳板状态、	台	3

		平台 1 标识、平台 1 上传状态、平台 1 上传时间、平台 2 标识、平台 2 上传状态、平台 2 上传时间等信息；（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 对于记录在存储介质上的视（音）频信息，取出的存储介质应能在相同型号的其他设备上正常回放，以保证设备发生故障后记录资料的留存（或复制）； ★支持网络流量统计功能，可对网络接收总能力、通道接入、网络接收剩余、远程发送总能力、远程浏览、远程发送剩余的实时观察；（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		
17	全景球机	内置 2 个 GPU 芯片，由全景摄像机和细节摄像机组成 传感器类型：全景≥1/1.8 英寸 CMOS；细节≥1/2.8 英寸 CMOS； 像素：全景≥400 万；细节≥400 万； 细节相机支持不小于 24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 全景摄像机与细节摄像机互为 180° 夹角监控 支持快速智能切换，当更换智能模式时设备不重启，新智能使能后即可生效 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 1 路音频输出 内置 2 路报警输入和 1 路报警输出，支持报警联动功能 支持国密算法 SM1、SM2、SM3、SM4，支持 GB35114 A 级 ★全景摄像机具有具备不少于 4 个白光灯，细节摄像机具备不少于 4 颗红外灯和 2 颗白光灯（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 ★当设置为联动态时，全景通道可进行周界检测并联动细节通道跟踪目标 当设置为独立态时，全景通道可独立进行周界检测同时细节通道独立进行人脸检测（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	台	6
18	球机支架		套	6
19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上传）	固化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24 个、100/1000Mbps 自适应 SFP 光口≥4 个 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能力≥51Mpps 支持 4K VLAN 表项，支持 GVRP，支持 voice VLAN（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 支持静态配置和动态学习 MAC 地址，支持查看和清除 MAC 地址，MAC 地址老化时间可配置，支持 MAC 地址学习数量限制，支持 8K 表项 全双工方式开启流控功能，在端口出现拥塞的情况下，拥塞设备会发出流控帧，源端会降低流量发送速率，防止网络丢包。 支持 ERPS，环网切换<50ms。 ★支持 STP、RSTP 和 MSTP，支持 BPDU 保护、根保护、环路保护。（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 支持 EAPS 以太网链路自动保护协议，环网切换<50ms。 支持 IGMP v1/v2/v3，支持 IGMP Snooping。 支持 IPv6 支持 ipv4/ipv6 双栈协议，支持静态路由，支持 RIP、OSPF 动态路由 ★支持 DHCP Server，支持 DHCP Relay，支持 DHCP Client，支持 DHCP Snooping（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 支持二层、三层、四层 ACL，支持 IPv4、IPv6 ACL，支持 VLAN ACL 支持标准和扩展 ACL，支持 IP ACL、支持基于源/目的 IP、三层 IP 协议号、TCP/UDP 四层端口号、IP 优先级、ToS、时间范围对数据进行过滤。	台	3
20	电子警察系统辅材及安装调试	千兆光纤收发器发送端、千兆光纤收发器接收端、光纤熔纤盒、网线、电源线、6.5 米立杆 7 米横臂立杆、管材、铁制件、商砼、基坑开挖、开挖运输、道路修复等、定制设备箱、落地机柜、顶管、维护手井、专业防雷器、插排、胶带、水晶头、管材等	套	1

	测			
21	IP 磁盘存储阵列-144T	<p>4U24 盘位磁盘阵列；单设备配置双 64 位多核处理器，32GB（可扩展至 256GB），24 块 6T 企业级 SATA 磁盘；网络 raid +1, +2, +3, +4；6 个千兆网口，1 个 IPMI 管理接口；支持视音频、图片、直接写入，支持视频高速预览、回放、下载，支持云内容灾备份，支持一体化运维，支持 GB/T28181-2011、Onvif、RTSP、H265、SVAC 等标准视频协议。</p> <p>单设备应标配≥4 个千兆网口，可增扩≥2 个万兆口或≥4 个光纤接口，可增扩 2 个 SSD 固态硬盘</p> <p>单设备应配置≥两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8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需配置冗余金牌电源</p> <p>★支持按照设备可用容量实现负载均衡，各存储节点上存储的数据量在稳定状态下保持均衡，差距小于 5%；（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按照接入任务数实现自动负载均衡，支持前端设备自动分配到存储节点。各节点间读写任务数差距±1</p> <p>★支持 IPV4/IPV6 双栈，支持 iscsi、samba、nfs、cifs、ftp、afp 协议（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时区设置，支持客户端与云存储设备在不同的时区，录像时间段不受异地时区影响（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具备节点间容错功能，容忍 N-1（N 为设备总台数）台存储节点设备同时故障后，只要有 1 台以上存储节点设备正常，即可保证录像可写入，写入录像依然具备磁盘间容错能力（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支持当磁盘或设备故障时，支持智能数据恢复，对标明重要的特定文件中的数据优先恢复（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p>★由 2 台管理节点构成的 HA（主备模式）集群可在线无缝扩充为 3 台；并支持 3 台管理节点集群在线扩充为 5 台，系统业务均不受影响（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p>	套	1
22	供电系统安装调试	<p>非预应力混凝土电杆 190*1000mm</p> <p>低压电缆 vlv2*16 m<sup>2</sup></p> <p>钢绞线 GJ-25</p> <p>户外计量箱 1kv, 含电表、开关</p> <p>含托盘、抱箍，各种接头、玻璃胶、防水胶带、尼龙扎带、安装固定丝等</p>	套	1

## 二、项目商务要求

1、质量：合格

2、质保期：1年

3、工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付款方式：合同中约定

6、验收标准及方式：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评委专家或代理机构或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验收不合格将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点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点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u>10</u> %。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项目预算	184.92 万元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响应文件数量	电子响应文件：1 份 备注：供应商应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格式为：.tbdatt），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版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或送达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上传截止时间	2024 年 09 月 12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4 年 09 月 12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代理费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的标准，结合市场实际情况计取。
特别提示	磋商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没有的以最后内容为准。

##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184.92万元。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磋商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磋商，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邓州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供应商须知》、《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

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根据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5. 采购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有关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邓州市财政局。

6.3 “货物”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设备。

6.4 “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服务。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 8.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上传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4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等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失误，责任自负。

8.5 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磋商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9.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9.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 and 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0.3.1 供应商使用已实现互认的河南省内公共资源交易数据证书注册南阳市市场主体库，并使用证书登陆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3.2 供应商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10.3.3 供应商登陆并按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10.3.4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加密、提交；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tbdatt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提供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3.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投标函中的内容应认真填写，严格按照格式编辑。所有响应文件内容编制完毕后，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在签章过程中企业 CA 与法人 CA 不能同时插入电脑，签章完毕后须用企业 CA 进行加密。

10.4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或工程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10.7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1. 报价

11.1 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所投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2.2 服务项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的所有相关费用。

11.2.3 工程项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的所有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5 本项目将按供应商所提交的单价和总价来支付本项目所需的费用。对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内容,将被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1.6 磋商结束，供应商进行网上最终报价。

11.7 本次采购设有预算，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预算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评议。

11.8 供应商的所有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恶意竞争。

##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成交人的响应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响应文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应用平台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 **15. 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最后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一、编制、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实际需求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应由采购人审核并确认。

### 二、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按照公告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

### 三、组建磋商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本项目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2 人），采购人代表 1 名。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质疑、评估、比较、评分，组织磋商和最后报价。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 CA 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 四、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的CA进行加密，供应商在解密前须自行检查CA的有效性。解密时未在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后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开标时供应商需自行配置电脑上网环境，准备好企业CA进行签到（递交密钥）解密。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签到（递交密钥）解密的，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响应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质询等要求，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请供应商在签到（递交密钥）结束后，及时关注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报价或报价错误，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

#### 五、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	------	------	----

1	<p>满足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的资格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中小微企业扶持、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供应商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的法人或负责人或其他组织；</p> <p>3.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以来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公司财务状况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仅提供月度财务报表)</p> <p>3.3、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3.4、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p> <p>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p> <p>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不早于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p> <p>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p>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采购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磋商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即对应为“分支机构(分公司)负责人”。</p>
2	中小企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	

	业政策	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供应商单独参与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采购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说明：按照邓州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邓财购（2024）36号的要求，对于邓州市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第1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序号1中第3.1-3.5项要求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 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检查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内容的完整度和符合性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签字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2	响应性 评审标 准	质量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质保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工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磋商有效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响应完整性	响应文件是否包含了采购人采购内容的全部

只有通过以上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技术（服务）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各供应商所响应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产品技术说明或项目方案、人员配备等是否符合最低要求。

4. 综合比较与评价。对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项目方案或技术响应程度、综合实力、售后服务以及报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比。

5.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5.1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1.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1.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1.3 授权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1.4 电子响应文件未使用 CA 认证并加密的；

5.1.5 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5.2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5.2.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的；
- 5.2.2 报价具有选择性；
- 5.2.3 未进行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高于采购人预算的。
- 5.3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6.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6.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评标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体磋商内容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实际情况确定。

6.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评标系统以在线形式提交承诺，并用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签章。

6.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6.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向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出要求最后报价要求，各供应商在会员系统中收到有关信息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7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

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6.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7.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最后报价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8.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8.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8.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涉及）。

8.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涉及）。

#### 9.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9.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9.2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9.3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10. 报告违法行为

10.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 评审标准

内容		评标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报 价： <u> 30 </u> 分 技术部分： <u> 50 </u> 分 综合因素： <u> 20 </u> 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报价评分 标准	磋商报价 (30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分。</p> <p>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20分）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性能及产品功能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20 分；若投标产品技术指标与招标要求有负偏离，每一处负偏离扣 1 分(加★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措施（10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产品质量的保证、产品安全的保证等）的完整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p> <p>质量保证措施完整齐全、切实可行的得 10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基本可行的得 6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 2 分；</p>

		<p>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的不得分。</p>
	<p>供货、配送、 安装方案 (10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配送、安装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价：</p> <p>第一档：方案内容科学合理、清晰缜密、阐述完整，充分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10分；</p> <p>第二档：内容完整、基本合理，能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6分；</p> <p>第三档：内容完整性、合理性一般的得2分；</p> <p>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的不得分。</p>
	<p>人员培训方案 (10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价：</p> <p>第一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培训计划，所供产品手册简单易懂，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p> <p>第二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培训计划，能够提供产品手册，可实践实施的得6分；</p> <p>第三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培训计划实践实施性较差的得2分；</p> <p>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的不得分。</p>
<p>综合因素 评分标准</p>	<p>售后服务 (10分)</p>	<p>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常见问题解决方案、产品退换货的方案及措施等</p> <p>第一档：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有详细的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10分；</p> <p>第二档：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合理，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简单、可实践实施的得7分；</p> <p>第三档：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差、均为通用性的说明，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实践实施性较差得3分；</p> <p>第四档：有服务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无操作性的得1分；</p> <p>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的不得分。</p>

	业绩（4分）	提供2020年以来已完成的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提供1份得2分，最高得4分，没有不得分。（评审时审验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扫描件）
	供应商信用（2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评级为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没有不得分。 注： 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邓州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依据。
	服务承诺（4分）	供应商承诺配合并协助采购人解决各种有关的问题的服务承诺。服务承诺内容完整，且承诺优于项目要求的得4分；有简单的服务承诺，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2分；服务承诺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且不具有实际操作性的得1分；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的不得分。

1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本项目终止：

- 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2. 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规定执行。

## 六、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 1. 成交结果公布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上发布成交公告。

1.2 如项目终止，成交结果公告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 2. 发出成交通知书

2.1 根据成交结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 3. 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承诺以及确认材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3.4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或者出现其他无法签订合同的情形等，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采购。未尽事宜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七、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供应商需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八、注意事项**

1. 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工作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随时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并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答复。

3.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全部费用。

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合同签订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项目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 第一部分 软件系统部分

#### 一、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 2、……
- 3、……

#### 二、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三、定义

本合同中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1、“软件”包括“软件系统”，除另有指明外，指描述于本合同附件\_\_\_\_\_中的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所开发和提供的当前和将来的软件版本，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开发和提供的软件版本和相关的文件。

2、“可交付件”指本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乙方所交付的软件，包括源代码、软件系统设计架构图、保证软件扩展性的数据接口和应用接口文件、安装盘、技术文档、用户指南、操作手册、安装指南和测试报告等。

3、“交付”指乙方在双方规定的日期内交付约定开发的软件的行为。但是乙方完成交付行为，并不意味着乙方已经完成了本合同项下所规定的所有义务。

4、“规格”是指在技术或其他开发任务上所设定的技术标准、规范。

5、“阶段项目”是指附件\_\_\_\_\_中所规定的由乙方在本软件开发过程中阶段性完成的，并具有相对独立性的部分软件或模块。

6、“源代码”指用于该软件的源代码。其必须可为熟练的程序员理解和使用，可打印以及被机器阅读或具备其他合理而必要的形式，包括对该软件的评估、测试或其它技术文件。

7、“商业秘密”指甲、乙方各自所拥有的，不为公众所知的管理信息、方式方法、人员名单、商业(业务)数据、产品信息、技术、源代码、计算机文档等，或由甲、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明确指明为商业秘密的、法律所认可的任何信息。

8、“工作日”指国家所规定的节假日之外的所有工作日，未指明为工作日的日期指自然顺延的日期。

#### 四、开发软件描述

1. 本软件是甲方为\_\_\_\_\_而开发的软件。该软件处理的对象是甲方的\_\_\_\_\_；该软件的建设目标和主要功能为：\_\_\_\_\_。

##### 2. 软件系统

2.1 乙方所开发的软件系统为\_\_\_\_\_（系统名称）；其中：

(1)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软件为\_\_\_\_\_；

(2) 属于乙方所拥有的软件为\_\_\_\_\_；

(3) 属于第三方的软件为\_\_\_\_\_；

(4) 乙方可以委托具有相应开发能力的第三方开发的软件为\_\_\_\_\_。

2.2 开发的软件系统分为\_\_\_\_\_个子系统，包括\_\_\_\_\_子系统、子系统和\_\_\_\_\_子系统，与\_\_\_\_\_（甲方原有系统）共同构成本合同所规定的软件系统。该软件所构建的系统的主要功能为\_\_\_\_\_。该软件系统的名称、里程碑、模块、功能、规格、版本、价格、检测标准等相关情况见附件\_\_\_\_\_。

3、软件开发的目標：软件整体功能符合甲方所描述的\_\_\_\_\_（业务、管理等）系统的要求，应达到\_\_\_\_\_（正确性、效率、安全性、可靠性、开放性、实用性等）的技术指标。

##### 4、软件开发的交付进度和时间

4.1 本开发软件交付的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软件开发分为\_\_\_\_\_（几个）阶段，每个阶段的项目完成后，均应该依据本合同附件\_\_\_\_\_所列的检测标准进行检测和交付。甲方将按

照本合同的第\_\_\_\_\_条规定进行付款。乙方开发软件或引用的检测标准不得低于\_\_\_\_\_的文件标准，其具体规格、检测标准、阶段和进度、交付时间与地点、付款方式等见本招标文件。

## 五、软件开发

1、开发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应尽力履行其在开发计划中所规定的义务，按时完成并交付每个阶段的工作，其质量标准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2、转包或分包：本合同项下的项目禁止转包。如双方同意，乙方可以将本合同项下的\_\_\_\_\_等非主体项目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实施。违反本条规定的，乙方应依据本合同的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项目管理（供选择）：合同各方指派代表组成本信息系统开发管理小组，管理本软件的开发。管理小组成员名单和通讯方式见附件\_\_\_\_\_。合同各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重新指定本方的管理小组的成员，但应当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如一方重新指定的小组成员涉及到本项目的重要方面，更换方应事先征得对方的书面同意。另一方应及时审查更换方提出的书面建议，双方在合理、善意、维护双方利益的基础上讨论更换事宜。

4、信息与资料：甲、乙双方应互相配合，充分沟通。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和项目需要，积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向有关职能人员调查、了解甲方现有的相关不涉及国家机密数据和资料，以便对该软件进行全面的研究和设计。甲方应全面向乙方提供有关信息与资料，特别是有关甲方对开发软件的目标和功能需求方面的信息和资料。

## 5、需求与需求分析

5.1 乙方将根据上述第\_\_\_\_\_条中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与信息及其为业务开发软件所需功能的描述制作需求分析。甲方在提交有关需求说明、资料和信息时，可以就其中所涉及的软件功能、目标、需求构成及相关技术问题向乙方咨询或征求意见，乙方应当及时予以解释和答复。

5.2 乙方在获取上述需求信息和资料后，应及时完成需求分析书。该需求分析书经甲方认可，并由甲、乙双方签字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6、需求分析书、概要设计说明书和详细设计说明书

6.1 乙方在取得了甲方提供的必要的信息和资料后，将依据本合同所约定的软件的功能、目标与需求分析书，在\_\_\_\_年\_\_月\_\_日之前完成需求分析书，在\_\_\_\_年\_\_月

日之前完成详细设计说明书。以上两项完成后，均应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在收到上述文件后，对其中所描述软件的适用性、需求性和应用性等进行审核。甲方应在\_\_\_\_年\_\_月\_\_日之前完成需求分析书的审核，在\_\_\_\_年\_\_月\_\_日之前完成详细设计说明书的审核。如甲方认可上述文件后，则在上述文件中签字。如有异议，则以书面方式说明理由并提交乙方复审。如乙方认为不构成问题，则应向甲方予以解释。确有问题的，乙方应及时予以修改并再次提交甲方审核。甲乙双方将重复此程序，直至双方一致认可签字。

6.2 甲方对上述说明书的签字认可，仅代表对上述说明书中开发软件的适用性、需求性、可用性等审核。甲方并不对说明书中的技术问题进行审核。如说明书中出现任何与乙方设计相关的技术问题或技术调整，仍由乙方承担责任。

6.3 如甲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本条款所规定的义务，乙方则可以相应顺延交付时间。

6.4 上述需求分析书、详细设计说明书经双方签字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进度报告：乙方应和甲方约定\_\_\_\_个工作日为周期，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项目阶段进度报告，内容包括项目进度或阶段计划执行情况，已完成的软件开发项目，遇到的困难和障碍，本项目的预期效果，人员配置情况，项目变更及变更情况或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甲方应该知道或甲方要求知道的情况。如有重大的问题或重要的变更发生，乙方应当在变更发生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做出书面报告。乙方也应当在\_\_\_\_个工作日内回复甲方在其它时间内提出的与本项目相关的询问。如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应该承担由此而引起的项目迟延责任，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书面报告后，应当个工作日内回复乙方。

8、第三方监理：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作为本软件开发的监理。如甲方指定了第三方作为甲方的监理，依甲方的授权，该监理享有与本合同中所约定的甲方同等的权利，以监理本项目的进行。监理方应拥有相应的资质并依法行使其监理职责，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接受监理。

## 六、项目变更

在本合同签署后，项目建设过程中如无必要，不得擅自变更、扩展、替换或修改既定内容。如遇政策性变化及技术的革新等突发性不可预见因素可以在不改

变建设目标，不降低建设需求，不减少功能，保证项目质量的情况下，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合理地提出变更、扩展、替换或修改本项目的某些部分的请求，包括增加或替换软件的相应功能、提高或提升有关技术参数、变更交付或安装的时间与地点。

1、若甲方/乙方提出部分项目的变更建议，甲方/乙方应该将变更请求以书面形式提交给乙方/甲方。乙方/甲方应当在\_\_\_个工作日内对此作出书面回复，其内容包括该变更对合同价格、项目交付日期、软件的系统性能、项目技术参数的影响和变化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

2、甲方/乙方在收到乙方/甲方的上述回复后，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甲方是否接受上述回复。如果甲方/乙方接受乙方/甲方的上述回复，则双方应对此变更以书面形式确认，并按变更后的约定履行本合同。

3、如甲方/乙方不同意乙方/甲方的上述建议，双方仍按原合同执行。

## 七、交付、领受与验收

### 1、交付

1.1 乙方应在进行每项交付前\_\_\_\_\_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安排接受交付。乙方在交付前应根据附件所列的检测标准对该交付件进行测试，以确认其符合本合同的规定。

1.2 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交付不能按照规定的时间进行，乙方将按延期时间顺延交付。

1.3 如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导致交付不能按照规定的时间进行，乙方应按照第十四条的规定支付违约金和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在甲方通知约定的时间内仍不交付的，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和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外，乙方不得参加甲方以后项目的采购活动；并由甲方将乙方报有关部门，申请加入信息化建设项目黑名单。甲、乙双方对此另有约定的除外。

### 2、交付内容

2.1 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电子版式和可供人阅读的。交付内容应包括项目数据字典、功能字典、源程序清单及说明文档、标准检测报告、数据结构、对外接口和软件源代码等技术规格和资料。已交付的系统（平台）应具有可扩展性，可以与公安网内其他系统进行对接，应保持与公安网内数据标准一致。不按照上述内容交付的，视为未

交付。在试运行、验收过程中，变更上述内容的，乙方应按照变更后的内容重新交付。

2.2 如由于甲方运行、检测不当或其它原因而导致所交付项目存在故障或问题，经甲方要求，乙方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帮助处理此项故障或问题。

3、甲方在接受了上述交付件后，可对该交付件进行测试和评估，以确认其是否符合开发软件的功能和规格。甲方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交书面说明以表示接受该交付件。如有缺陷，应递交缺陷说明及指明应改进的部分，乙方应立即纠正该缺陷，并再次进行测试和评估。甲方应于\_\_\_\_\_个工作日内再次检验并向乙方出具书面接受文件或递交缺陷报告。甲、乙双方将重复此项程序直至甲方接受为软件最终交付通过，或由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 4、软件系统试运行

4.1 自软件交付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_\_\_\_\_天的试运行权利。

4.2 如由于乙方原因，软件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所引起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3 乙方应在合理的期限内排除故障或处理问题。如以上故障或问题影响软件基本功能和目标的实现，且排除故障或处理问题的时间超过\_\_\_\_\_个工作日，则视为乙方交付违约。

#### 5、系统验收

5.1 软件\_\_\_\_\_个月以上（应当与 4.1 一致）试运行完成后，甲方应及时按规定对该软件进行系统初验。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申请书，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书的\_\_\_\_\_个工作日内，安排具体日期，由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软件系统验收。

5.2 如属于乙方原因致使软件未通过系统验收，乙方应排除故障，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限\_\_\_\_\_个工作日，直至软件系统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属于甲方原因致使软件未通过系统验收，如属甲方原有计算机系统故障原因，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进行验收。如系上述故障之外的原因，除因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乙方则提请河南省公安厅有关部门重新组织第三方验收。

#### 八、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1、知识产权：甲方拥有开发软件的知识产权及源代码。另一方非经对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有关的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数据信息及文件。未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商业性地利用上述资料和技术或者泄露甲方工作秘密。如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除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外，还应支付合同金额\_%的违约金以及赔偿甲方的损失，涉及刑事责任的则依据法律追究相关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中止或解除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甲方有权向第三方提供开发中涉及的源代码和相应数据结构。

2、使用权：甲方对软件具有使用权。本使用权的使用范围为：\_\_\_\_\_。乙方如果设置技术壁垒，导致甲方不能持续升级或者开放端口给第三方，乙方应当赔偿甲方为升级或者重新开发软件产生的费用。甲方有权扣除未向乙方支付的费用，未支付的费用不足以弥补上述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甲方乙方所许可对方的使用权软件有向第三方许可的权利。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乙方双方许可对方使用软件或相关任何知识产权，并不表示已经从对方获得其向第三人许可使用该项权利的权利。甲乙双方如果向第三方许可使用权需要征得对方同意。

4、本合同项下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双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发生上述情形之一，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或分立之单位。如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权利和义务由甲、乙双方之分立单位分别承受的，则甲、乙双方与甲、乙双方之分立单位分别享有和承担相关权利和义务。

5、甲方在领受本合同项下的软件后，应严格遵守相关的知识产权及软件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本合同所规定的范围内使用本软件。双方因非经授权而实施的商业性复制行为构成违约或侵权责任造成对方损失的，由违约或侵权方承担相关责任。

九、系统质保期，系统维护、系统持续升级、开放端口、数据迁移和培训

1、软件的质保期为\_\_\_年（供应商投标文件中超过\_\_\_年的，以投标文件为准），质保期从项目终验结束后开始计算。质保期结束后，系统如果需要继续维护，按合同额\_\_\_%支付维保费用（此费用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有约定），也可维保重新采购签订合同。

2、软件的维护和持续升级改进：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按照附件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软件维护和持续升级改进服务，保证系统能够根据实际业务变化，持续地优化升级、更新完善，确保系统投入使用后实用、好用、易用，项目预算（应当是合同价款）中包括专项维护支持和持续升级改进的费用，乙方将负责为软件提供免费维护和支持服务。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如甲方需要将软件与其它系统进行对接、数据迁移等，乙方将负责为本软件免费开放端口和数据迁移等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取对接费用和数据迁移费用。维护和支持服务期满后，如甲方继续聘请乙方提供上述服务，甲、乙双方将依据附件另行签订维护和支持协议。

3、项目培训：乙方应持续提升系统界面的友好度和简易性，尽量降低培训难度减少培训时间。培训目标为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软件的目标和功能。培训计划详见附件\_\_\_\_\_。项目培训不得另外收取费用。

#### 十、付款方式

1、价格：本开发软件总价款为\_\_\_\_\_，最终支付价款应在项目终验后进行结算审计并以审计审定价确定支付，付款方式：

1.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全额增值税发票后支付本部分合同价的\_\_%；（建议根据进度报告，在软件开发进度达到一半时支付）

1.2 最终验收合格、项目结算审计后，支付至本部分合同价的\_\_%，预留本部分合同价款\_\_%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息支付乙方，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全额增值税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之内支付按照项目审定价款扣除已付款项及质保金后的剩余款项。

#### 十一、保证与免责

##### 1、乙方保证

1.1 法人地位：乙方是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的合法经营并具有良好信誉的公司，具有合法的权利能力签署和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1.2 利益冲突：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文件将不会：（1）与乙方的章程或其他适用于乙方的法律法规或判决相冲突；（2）与乙方同第三人所签署的任何法律文件如保证协议、承诺、合同等规定的义务相冲突或导致任何违约，或使乙方的权利受到约束。

1.3 乙方保证：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授予甲方的许可权没有受到任何第三方的约束或限制，也没有承担任何约束或限制性义务。

1.4 侵权与应诉：乙方保证本软件或其授予的权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也没有其他针对乙方拥有本软件权利的未决诉讼，或甲方行使乙方所授予的软件权利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利。

1.5 合法软件：乙方所开发的软件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软件产品方面的规定和软件标准规范。

1.6 在乙方所交付的软件系统中，不含任何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

1.7 如乙方所交付和许可甲方使用的软件需经国家有关部门登记、备案、审批或许可的，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软件已完成了上述手续。

## 2、侵权赔偿

2.1 乙方同意，如有第三方声称甲方或甲方所分许可的顾客使用本软件侵犯了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它财产权利，乙方将对由此而引起的任何诉讼或法律请求进行抗辩。乙方同意支付有关判决或和解所确定的赔偿金额。甲方同意，一旦发生此类诉讼或请求，甲方将及时通知乙方并对乙方处理该诉讼或请求提供合理的帮助，以便乙方获得应有的权利，并在征得乙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处理与此相关的应诉、抗辩或进行和解。甲方有权参与针对该项诉请的应诉抗辩或和解，其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2 如本软件或其任何部分被依法认定为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利，或任何依约定使用或分销该软件或行使任何由乙方授予的权利被认定为侵权，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应尽快用相等功能的且非侵权的软件替换本软件，或取得相关授权，以使甲方能够继续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权利。如果乙方侵权影响甲方继续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权利，由乙方负全部责任，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2.3 如果乙方经合理和具有事实根据的判断，认为本软件或其任何部分可能被依法认定为侵犯第三人合法权利的，或使用或分销该软件或甲方行使由乙方授予的权利可能被认定为侵权的，乙方可以用相类似的具有相同功能的非侵权软件替换本软件，或尽力取得必要的相关授权，以使甲方能够继续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权利。如果甲方使用了相关的非法软件系统，或在本软件中使用了非乙

方提供的软件导致侵权,乙方在软件交付前应对甲方使用的非乙方提供的软件是否侵权进行鉴定并告知甲方,积极协助甲方进行相类似的具有相同功能的非侵权软件替换,如果甲方在得知该软件为非法软件仍继续使用,乙方对本软件的修改而导致的侵权不承担责任。

## 十二、保密

1、信息传递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任何一方可以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对此双方皆应谨慎地进行披露和接受。

2、保密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仅可将该商业秘密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且只能由相关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商业秘密,不得未经授权使用、传播或公开商业秘密。除非有对方的书面许可,或该信息已被拥有方认为不再是商业秘密,或已在社会上公开,该商业秘密应当在\_\_\_\_年内不得对外披露。

3、非经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合同实施过程中以及本合同履行完毕后的年内,双方均不得使用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得到的对方商业秘密。

4、上述保密义务不适用以下情况

4.1 获取该信息一方可以通过合法渠道获取该信息;

4.2 法律强制披露;

4.3 经披露方书面许可。

5、信息安全:甲、乙双方同意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以遵守和履行上述条款所规定的义务。经一方的合理请求,该方可以检查对方所采取的安全措施是否符合上述规定的义务。

6、本合同涉及国家秘密或者国家安全的,双方另行签订保密协议。

## 十三、违约与赔偿责任

1、交付违约。乙方应在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和交付本合同规定的项目。如开发工作延时,经甲方同意可以给予乙方\_\_\_\_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如乙方在宽限期内仍未依据本合同的规定完成和交付本合同所规定的项目,除依约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作出补偿和采取补救措施,并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违约金的具体确定方式为\_\_\_\_\_。

1.1 每延期\_\_\_\_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部分合同价 0.5%的违约金;

1.2 如延期时间超过\_\_\_\_\_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除前款所约定的违

约金外，并要求乙方支付本部分合同价的 20% 作为对甲方的赔偿。如甲方由此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在两个星期内返还甲方所支付的费用和报酬并依甲方的指示退还或销毁所有的基础性文件和原始资料，并赔偿甲方由此而引起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 2、付款违约

2.1 如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付款，每延期\_\_\_\_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部分合同价 0.5% 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总数不超过本部分合同价的 20%；

2.2 如延期时间超过\_\_\_\_天，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除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外，乙方还可要求甲方支付本部分合同价的 20% 作为对乙方的赔偿；

2.3 如合同继续履行，甲方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外，仍应按照合同规定的金额付款，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日期相应顺延；

## 3、保密违约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违约方应按本部分合同价的 10% 支付违约金。如包括利润在内的实际损失超过该违约金的，受损失一方有权要求对方赔偿超过部分。

4、其它条款违约：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违约方应按本部分合同价 10% 的金额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5、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_\_\_\_天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

## 第二部分 硬件设备部分

### 一、交货时间及工期：

合同工期：\_\_\_\_个工作日，从合同生效到全部工程竣工进入试运行。

### 二、交货方式：免费送货、安装、调试、培训。

三、工程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 RMB¥\_\_\_\_\_元，含软硬件设备供货、包装、运输、保管、税金、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等工程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 四、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五、软硬件到货及安装调试：

1、乙方提供的设备、器材、软件应是从正规、合法渠道购进的全新的、未经开箱和使用的合格产品。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商及数量必须与合同、投标文件相符，内部配置满足招标及投标技术描述。

2、设备到货后需首先向甲方负责人或者甲方指定的监理公司负责人报验，双方同时开箱验货、合格后签订货物验收单。未经甲方签字确认，乙方不得私自开箱和安装。原包装已拆封的货物，甲方直接要求退货更换，责任概由乙方负责。

3、乙方技术人员按照招标技术要求和乙方投标承诺以及国家相关标准到工地现场对开箱合格的产品进行安装调试。

4、如甲方对设备、器材质量有疑义时可委托国家授权的质量检验机构进行检验，产品质量合格时检验费用由甲方负担，产品质量不合格时检验费用由乙方负担。如果质量证明材料不全，无论产品质量是否合格，检验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5、开箱验货不合格或发现设备故障，乙方必须进行整机更换，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且不延长工期。

#### 六、验收：

1、安装调试结束乙方自检合格后，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初验申请，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_\_\_\_日内组织对工程进行初验，合格后系统进入\_\_\_\_天试运行期。试运行期间乙方技术人员应在工地现场及时解决运行中出现的技术问题，甲方人员实时做好运行记录。试运行期间如果系统不能正常工作，应该把排除故障时间扣除，延长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后提请项目终验。

2、验收依据国家的有关标准进行；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要求高于国家有关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以要求高的文件为准。

3、乙方在验收前应准备好软、硬件全部技术文件和安装过程中形成的文档，作为验收内容之一。验收合格后将技术文件和工程正式移交甲方。

七、技术培训与指导：以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培训方案为依据进行技术培训，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及时为甲方提供免费技术指导。

#### 八、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招投标文件的要求，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保证提供的产品可以享受原厂家规定的所有售后服务。

2、硬件设备的质保期\_\_\_\_年（投标文件优于上述内容的，以投标文件为准）。

保修期内，乙方无偿更换故障产品或部件。设备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的解决与更换缺陷件的期限为乙方收到甲方书面形式通知（信函、传真等）后\_\_\_\_个工作日内。

3、质保期满后如果甲方需要乙方继续提供服务，则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服务合同。

4、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申诉电话后\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到达现场，一般问题\_\_\_\_小时内恢复正常，如果设备故障在检修\_\_\_\_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_\_\_\_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用户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投标文件优于上述内容的，以投标文件为准）

5、如果质保期内乙方不按承诺履行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服务。费用从乙方所留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仍由乙方负担。

#### 九、付款方式：

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具体付款方式为分期付款。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_\_\_\_%，即人民币：（¥：\_\_\_\_\_）。  
（具体情况应当结合项目情况）

2、安装调试完成，项目验收合格后\_\_\_\_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_\_\_\_%，即人民币\_\_\_\_\_的项目款，剩余\_\_\_\_%，即人民币\_\_\_\_\_质保期满后30日内支付（项目质保期为\_\_\_\_年，时间自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3、甲方每次支付合同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发票。

#### 十、保密条款：

对于甲方提供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以下情形，乙方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不得许可使用，不得对以下信息进行复制、传播、销售。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无效、终止、解除、撤销而失去效力：

1、任何涉及甲方过去、现在或未来的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2、任何与甲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相关信息；

3、任何与甲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

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及贸易秘密相关信息，无论上述信息是否享有知识产权；

4、有特殊保密要求，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 十一、货物变更：

1、乙方无权决定货物内容的变更，如确因市场因素需要变更，需向甲方提出书面变更，征得甲方同意后双方签字确认后方能变更。变更后的软件、硬件功能、性能、配置不得低于原产品。合同价和工期均不作调整，如变更后导致合同价款下降，则应按照实际价款进行支付，如导致合同价款上升，则应按原合同价款执行。

2、甲方有权对部分设备的内容提出变更，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乙方实施。

3、变更内容如果乙方有投标报价的，按投标单价作合同调整，无投标报价的，甲、乙双方协商价格并签署附属合同或备忘录。变更内容和价款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 十二、延期：

1、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误工期。

2、乙方原因造成的货物变更，设备更换、维修均不延长工期。

3、甲方要求的货物变更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按签认延长时间计算工期。

4、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的延期，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三、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应本着诚实守信原则共同遵守，不得违反。否则，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规定的违约金或赔偿金。

2、甲方没违约，乙方违约延期交货或者提出验收，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每日本部分合同价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达到本部分合同价的 20%时，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3、乙方没违约，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货款时，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该次应付款项 5%的违约金。违约金额最高为本部分合同价的 20%。

4、甲乙双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由于单方面原因终止合同，违约方应付给对方本部分合同价款的百分之 2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5、乙方提供的产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的专利及知识产权，负责甲方在任何条件下不被卷入第三方的经济和法律纠纷，如果发生第三方提出的侵权指控，一切

法律和经济责任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由乙方采购的相关设备、材料及软件等，如出现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7、因乙方设计、实施方案、系统集成不当造成设备损坏的，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

8、在保密期间，无论故意或者疏忽，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合同保密规定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全额赔偿守约方的实际损失。

9、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本合同执行时，除按第十六条处理外，双方另行协商延长本合同履行期限或者另行订立新合同。

10、乙方依据本合同应支付给甲方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11、本项目驻场工程师：\_\_\_\_\_ 职称：\_\_\_\_\_

12、本项目赠送设备及服务

### 第三部分 合同综合条款

一、下述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和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
- (5) 其他合同文件。

二、不可抗力情况的处理：

1、不可抗力是指地震、战争、罢工、台风、水灾、火灾、政府干预、封锁、禁运和其它不可预测的事故，由于不可抗力而导致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尽快通知甲方，并在事发后 15 日以内向甲方提供不可抗力的证明文件。

2、一旦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的，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内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最大努力避免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扩大，否则，就扩大部分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三、争议解决

如果合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采取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该争议。如协商不成，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四、通知

1、为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及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有关违约交涉而需通知另一方时，通知方应采取书面形式，以挂号信件或以专人快递送达方式送达被通知方，送达生效。

2、通知地址：甲方：\_\_\_\_\_；

乙方：\_\_\_\_\_。如一方欲改变通知地址，应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 五、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署盖章后生效。

2、如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2.1 一方进入破产、撤销或已进入清算阶段，或被解散、被依法关闭；

2.2 一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不能支付到期债务；

2.3 出现了合同规定的或法定解除事由。除本合同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发生上述情况，将被视作违约，另一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的规定，追究该方的违约责任。

3、本合同一经签署，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本合同。本合同所列的附件及需求分析书、设计说明书、检测标准等文件，经双方签字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它任何口头或未包含在本合同内的，或未依据本合同制定的书面文件，均不对双方发生拘束力。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 六、其他：

七、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任何变更均须双方同意并签署书面材料方视为有效。其它未尽事宜或争议，均以本合同所泛指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以招标文件为准。本合同及招投标文件中未有规定的，由签约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印章)

(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注：1、合同签订中，在不损害甲、乙双方合法权益的基础上，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合同进行适当调整；

1、若属涉密项目，在本合同中增加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的内容并签订保密协议，明确出甲、乙双方按涉密项目管理、建设等方面的有关责任、义务。

附件：

软件的维护和持续升级改进服务

附件：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生产商及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2								
3								
	其他费用							总价已包含
	合计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 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项目名称)

---

#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 应 商 :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确认书
- 八、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九、关于本项目的各项方案、措施等
- 十、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 十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一) 投标函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_\_\_\_标段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 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为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

4. 质量：\_\_\_\_\_。

5. 项目经理/负责人（项目总监）\_\_\_\_\_。

5.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同意本采购文件依据相关规定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用于采购报价。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本次采购，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_\_\_\_\_天。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名称及盖电子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及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量		
质保期		
工期		
磋商有效期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三、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等	数量	单位	制造商名称	响应单价 (元)	响应总价 (元)	交货期	备注
响应总价（大、小写）/元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一)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偏离	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名称	磋商规格	响应规格	响应/偏离	说明

注： 供应商需根据采购需求中的采购内容及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供 应 商：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中，  
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相关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确认书

（采购人）\_\_\_\_\_：

我方已经仔细阅读整个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磋商活动结束后不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八、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采购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单位公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电话：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 九、关于本项目的各项方案、措施等

(注：供应商可根据评分办法中对应项目进行填写)

## 十、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